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度报告摘要

证券代码：000539、200539 证券简称：粤电力A、粤电力B 公告编号：2014-18

1、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粤电力A、粤电力B	股票代码	000539、20053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维	张少敏	
电话	(020)87570276	(020)87570251	
传真	(020)85138084	(020)85138084	
电子信箱	liuw@ged.com.cn	zhangsm@ged.com.cn	

2、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2013年	2012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1年
营业收入（元）	30,830,757,337.00	29,489,273,619.00	4.55%	26,734,105,598.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086,428,618.00	1,698,728,966.00	81.69%	1,015,592,89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199,745,325.00	1,038,008,842.00	208.26%	350,773,956.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709,896,440.00	7,851,786,246.00	23.66%	5,443,161,348.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1	0.43	65.12%	0.2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1	0.43	65.12%	0.2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49%	11.98%	5.51%	7.37%
	2013年末	2012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1年末
总资产（元）	67,918,719,035.00	65,708,659,470.00	3.36%	64,849,229,637.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9,054,914,050.00	16,255,322,328.00	17.22%	13,389,511,082.00

（2）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21,23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5个交易日末股东总数	120,,188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7.39%	2,948,297,867	1,577,825,387		
深圳广发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33%	101,777,185			
广东省电力开发公司	国有法人	1.8%	78,639,451			
中国建设银行-鹏华价值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4%	32,242,039			
GUOTAI JUNAN SECURITIES (HONGKONG) LIMITED	境外法人	0.44%	19,300,931			
BBH A/C VANGUARD EMERGING MARKETS STOCK INDEX FUND	境外法人	0.3%	13,330,537			
CHINA INT´L CAPITAL CORP HONG KONG SECURITIES LTD	境外法人	0.27%	11,740,110			
GOLDEN CHINA MASTER FUND	境外法人	0.26%	11,279,415			
雷国权	境内自然人	0.23%	10,230,313			
超康投资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22%	9,713,897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第三大股东广东省电力开发公司和第十大股东超康投资有限公司均为第一大股东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三者存在关联关系；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情况未知。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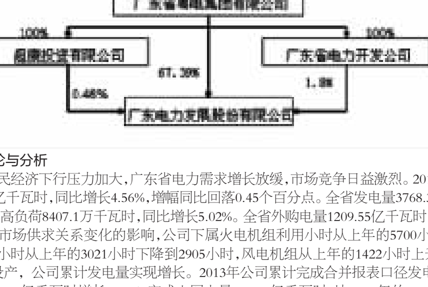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国民经济下行压力加大，广东省电力需求增长放缓，市场竞争日益激烈。2013年，广东省全社会用电量4830.13亿千瓦时，同比增长4.56%，增幅同比回落0.45个百分点。全省发电量3768.37亿千瓦时，同比增长3.4%。统调最高负荷8407.1万千瓦时，同比增长5.02%。全省外购电量1209.55亿千瓦时，同比增加5.55%。

报告期内，受市场供求关系变化的影响，公司下属火电机组利用小时从上年的5700小时下降至5085小时，燃气机组利用小时从上年的3021小时下降到2905小时，风电机组从上年的1422小时上升到1899小时，但受益于新增机组投产，公司累计发电量实现增长。2013年公司累计完成合并报表口径发电量719.24亿千瓦时，比2012年的684.58亿千瓦时增长5.06%，完成上网电量677.11亿千瓦时，比2012年的643.98亿千瓦时增长5.14%，完成全年上网电量计划的91.69%。按权益比例折算（包括参股电厂），完成权益发电量605.93亿千瓦时，权益上网电量570.22亿千瓦时，同比分别增长10.31%和10.45%。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08.31亿元，同比增长4.55%。由于煤炭价格下降，燃料成本有所减少，其他费用得到较好控制，公司盈利能力明显提升，全年经营业绩大幅增长。报告期公司营业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55.49亿元和30.86亿元，同比分别增长57.02%和81.69%。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走发展之路，有序推进新项目建设和开发。公司控股65%的广东粤电靖海发电有限公司建设经营的惠来电厂#3、#4机组（2×1000MW）、茂名臻能热电有限公司建设经营的茂名电厂#7机组（1×600MW）分别在年初和年底投产发电。韶关电厂（2×600MW）和大埔（2×600MW）"上大压小"工程获得国家发改委核准，广东粤电电白风电有限公司投资开发的热水风电场项目（49.5MW）和广东粤电湛江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投资开发的石板岭风电场项目（49.5MW）、徐闻曲界风电场项目（49.5MW）获得广东省发改委核准。茂名博贺电厂项目（2×1000MW）、惠来电厂二期#5、#6机组（2×1000MW）、平海电厂一期#3、#4机组（2×1000MW）和汕尾电厂二期#5、#6机组（2×1000MW）等项目正在按计划推进前期工作。公司将继续通过主业规模扩张，提升市场竞争力和综合实力，努力打造能源结构合理、区域优势明显的大型专业化电力上市公司。

为满足投资项目资金需要，优化公司资本结构，报告期内，合并报表完成13亿元短期融资券的注册发行以及12亿元公司债的发行工作，充分发挥上市公司融资平台，支持公司持续经营和发展。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由于投资新项目及收购股权，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新增以下单位：1、广东粤电花都天然气热电有限公司；2、广东粤电大埔发电有限公司；3、广东粤电电白风电有限公司；4、广东粤电雷州风力发电有限公司；5、广东省风力发电有限公司；6、惠来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其中，广东省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和惠来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属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余子公司均为新设立投资的子公司。

证券简称：粤电力A 粤电力B 证券代码：000539、200539 公告编号：2014-15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监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4年4月11日发出书面会议通知，于2014年4月22日在广东省广州市召开，会议应到监事6名（其中独立监事2名），实到监事6名（其中独立监事2名）。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1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经6名监事投票表决通过，其中：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还须提交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13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经6名监事投票表决通过，其中：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还须提交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2013年度利润分配和分红派息预案〉的议案》

公司根据2013年度以境内外准则审计的报表结果，并依据A、B股公司股利分配孰低原则，本年度以1,735,234,539元为当年净利润分配基数，加上上年度未分配利润1,226,482,677元，可供分配利润为2,961,717,216元。根据公司章程，本年度按母公司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173,523,453.90元、按25%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433,808,634.75元，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利润总额为2,354,385,127.35元。董事会建议的分红派息预案为：按照公司总股本4,375,236,655股，A股每10股派人民币2元（含税）；B股每10股派人民币2元（含税）。

本议案经6名监事投票表决通过，其中：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还须提交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经6名监事投票表决通过，其中：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还须提交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2013年年度报告〉和〈2013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经6名监事投票表决通过，其中：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还须提交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经6名监事投票表决通过，其中：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3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经6名监事投票表决通过，其中：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2014年第一季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经6名监事投票表决通过，其中：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2014年第一季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经6名监事投票表决通过，其中：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2014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和〈季度报告正文〉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14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经6名监事投票表决通过，其中：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推荐第八届监事会非独立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推荐张德伟和赵丽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独立监事候选人。

非独立监事候选人简介：

张德伟：男，1961年1月出生，汉族，浙江宁波人，大学本科毕业，工商管理硕士学位，高级经济师，曾任广州师范学院地理系讲师，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事务部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资本运营与法律事务部副部长等职务。现任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审计与监事会工作部部长、党支部书记，兼任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等职务。

赵　丽：女，1972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汉族，辽宁铁岭人，大学本科学历，硕士学位，高级会计师。曾任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生产财务分部经理、财务部高级主管等职务，现任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兼任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监事等职务。

上述非独立监事候选人与本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上述非独立监事候选人均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处罚。

本议案经6名监事投票表决通过，其中：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还须提交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推荐第八届监事会独立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推荐朱卫平和江金锁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独立监事候选人。

独立监事候选人简介：

朱卫平：男，1957年5月出生，中共党员，汉族，湖南益阳人，经济学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暨南大学产业经济研究院院长，兼任中国工业经济学会副理事长，广东经济学会副会长，白云机场、中金岭南独立董事，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职务。

江金锁：男，1968年3月出生，中共党员，汉族，湖北红安人，教授，会计学博士，注册会计师。现任广东金融学院会计系副主任，广州市注册会计师协会会员等职务。

上述独立监事候选人均与本公司无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处罚。

本议案经6名监事投票表决通过，其中：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还须提交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一四年四月二十四日

证券简称：粤电力A 粤电力B 证券代码：000539、200539 公告编号：2014-16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预计2014年全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按产品或劳务等进一步划分	关联人	2014年预计金额	2013年实际发生金额
采购燃料和材料	采购燃料	广东省电力工业燃料有限公司	1,339,805	1,256,555
	采购材料	珠海恒大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310	309
		广东粤电环保有限公司	11,845	11,109
	小计		1,351,960	1,267,973
公共生产费用分摊	管理及辅助生产费用	韶关发电厂	600	594
		沙角C电厂	655	655
	小计		1,255	1,249
接受劳务\服务	委托承包管理	茂名热电厂	0	5,708
	信息咨询\服务	广东粤电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500	456
		超康投资有限公司	60	52
	接受餐饮服务	广东粤电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700	1,608
		广州市方能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25	25
	接受检修服务	沙角C电厂	2	2
		广东粤华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24	131
		广州黄埔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3,000	2,927
		广州市黄埔粤华发电运营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310	305
	接受拖轮服务	广东粤电航运有限公司	2,552	2,320
	小计		8,373	13,534
销售商品	销售材料	广东粤电环保有限公司	14,000	13,654
提供劳务\服务	提供检修服务	沙角C电厂	4,100	4,001
		广东珠海金湾发电有限公司	400	389
		广东粤电长湖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50	50
		广东粤电湛江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600	546
		广东省珠海发电厂有限公司	200	190
	小计		5,350	5,176
场地租赁	租金	广东粤电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600	555
		茂名热电厂	160	125
	小计		760	680

二、关联方介绍

1、基本情况

名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注册资本	主营业务	住所	2013年12月末总资产（万元）	2013年12月末净资产（万元）	2013年12月末主营业务收入（万元）	2013年12月末净利润（万元）	关联方关系
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	潘力	215亿元人民币	发电企业的经营管理，电力的资产和资本经营；电力投资建设，电力生产及销售等。	广州市天河东路2号粤电广场33－36楼；	12,895,220.86	6,088,794.30	5,548,449.91	695,566.63	本公司控股股东
广东省电力工业燃料有限公司	祝德俊	6.3亿元人民币	销售：煤炭、焦炭、燃料油、润滑油、沥青、石蜡；仓储；代办货运；项目投资等。	广州市天河东路2号粤电广场22楼；	432,982.81	96,308.39	2,056,879.35	14,783.31	同受广东省粤电集团公司控制
珠海恒大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黄国清	500万元人民币	从事能源、设备及技术市场咨询服务；开发及转让自行研制的节能环保技术；煤炭的批发及进出口业务；钢材的批发、零售及进出口。	吉大景山路188号粤财大厦20楼三单元	1,811.11	1,565.96	2,826.60	141.67	同受广东省粤电集团公司控制
广东粤电环保有限公司	孔惠天	10,000万元人民币	电力环保技术(含电厂脱硫、脱硝、脱碳等生产工艺及脱硫石膏、粉煤灰、炉渣及脱硝、脱碳等衍生物综合利用）服务，电力行业相关的技术服务，生产、销售及研发电力环保产品，电力项目投资、策划、管理及咨询。	广州市天河东路2号粤电广场12楼01房	82,231.69	29,393.32	67,221.73	15,008.60	同受广东省粤电集团公司控制
韶关发电厂	黄志强	3,489万元人民币	电力生产。	广东省曲江县乌石镇	39,306.80	-8,254.99	-	-2,920.03	同受广东省粤电集团公司控制
沙角C电厂	-	-	电力生产。	东莞市虎门镇沙角村	77,095.21	1,176.32	326,860.68	8,045.97	本公司控股股东所属分公司
茂名热电厂	李焕辉	5,634万元人民币	电力、热力生产。	茂名市油城三路	41,712.23	38,187.28	-	-1,683.47	同受广东省粤电集团公司控制
广东粤电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熊光辉	1,200万元人民币	计算机硬件、软件、网络设备、通讯设备的信息咨询、技术服务及维护；销售：电子产品、仪器仪表.	广州市天河区天河东路2,4,6号自然楼层13层	2,610.25	1,980.76	4,233.54	646.45	同受广东省粤电集团公司控制
超康投资有限公司	潘力	29.95亿港元	投资、贸易。	香港湾仔港湾道1号会展广场办公楼4801房	447,040.15	228,911.30	83,568.01	-22,814.20	同受广东省粤电集团公司控制
广东粤电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许洪胜	500万元人民币	物业管理，停车场经营，企业膳食服务，酒店管理，室内装饰设计；房地产中介；绿化及清洁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与培训；机械设备维修。	广州市天河区天河东路2号粤电广场16楼	2,341.88	1,415.33	5,325.80	584.69	同受广东省粤电集团公司控制
广州市方能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许洪胜	30万元人民币	企业管理策划及咨询；企业膳食、定型包装食品零售（不含保健食品）；文具、五金的销售。	广州市天河区天河东路2号粤电广场1612室	137.66	59.46	630.82	21.62	同受广东省粤电集团公司控制
广东粤华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洪荣坤	36,000万元人民币	生产和销售电力，开发和经营与电力生产有关的项目。	广州市黄埔区庙头	239,386.02	130,348.02	155,344.45	7,397.87	同受广东省粤电集团公司控制
广州黄埔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陆晓春	1,000万元人民币	火力电力供应、管理；蒸气热供应；发电机组及配电设备安装、维修、更新改造与调试；电力技术咨询服务；防腐工程；批发、零售、代购、代销；机电设备、五金、交电、化工、金属材料、百货、保温材料。	广州市黄埔区黄埔发电厂内	2,359.69	2,113.23	6,091.63	97.42	同受广东省粤电集团公司控制
广州市黄埔粤华发电运营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马扬波	300万元人民币	职业介绍、劳务信息服务、劳动保障事务咨询；提供劳务；电厂运营管理；发电机组大修、调试；设备更新改造及相关技术咨询；能源综合利用的研究及技术开发；销售：劳保用品、电子计算机软件；提供产品技术咨询。	广州市黄埔区庙头电厂西路201号粤华发电厂区#2楼	1,415.42	1,178.87	4,532.45	23.41	同受广东省粤电集团公司控制
广东粤电航运有限公司	祝德俊	246,580万元人民币	普通货船、货物运输；港口拖轮作业	深圳市南山区红花园劳动大厦十三层	639,405.44	264,879.02	172,803.64	3,140.03	同受广东省粤电集团公司控制
广东珠海金湾发电有限公司	王进	149,500万元人民币	生产和销售电力和相关副产品，并进行相关的经营业务	广东省珠海市高栏港经济区	519,254.94	209,920.32	281,518.40	40,978.19	同受广东省粤电集团公司控制
广东粤电长湖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吴振光	5000万元人民币	水电厂的经营管理、电力销售、项目投资和技术服务。	广东省英德市	10,607.56	7,621.31	4,460.97	-747.69	同受广东省粤电集团公司控制
广东粤电湛江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方江涛	17,241万元人民币	发电；电厂建设；电力附属产品（灰渣）的生产及销售；电力项目技术咨询和服务。	湛江市遂溪县白坭坡工业基地工业南路5号	90,313.49	6,477.73	40,448.39	-10,057.13	同受广东省粤电集团公司控制
广东省珠海发电厂有限公司	王进	321,000万元人民币	兴建和经营珠海电厂，生产并销售电力。	珠海市吉大石花路金太阳大厦4楼	475,089.23	446,112.55	387,443.77	54,683.83	同受广东省粤电集团公司控制
广东粤电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何撑东	25,000万元人民币	以自有资金进行实业投资，房屋租赁。	广州市天河东路	41,614.63	31,159.02	16,595.16	2,467.06	同受广东省粤电集团公司控制

2、以上关联方均有充分履约能力，经营情况和财务指标良好，并能按约定满足公司生产经营活动需要，相关的资金结算均在合理范围内进行。

3、由于茂名臻能热电有限公司7号机组和靖海发电厂3、4号机组建成投产，2014年我公司与粤电集团控股的广东省电力工业燃料公司、广东粤电环保有限公司之间发生燃料、材料采购的关联交易数量，与广东粤电航运有限公司之间发生拖轮服务关联交易数量等将相应增加；2014年起，茂名臻能热电有限责任公司将不再委托茂名热电厂承包运营，该部分费用不再发生；其他交易基本上保持2013年水平。

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1、燃料采购价格执行供需双方签订合同的中长期协议价格或者市场价格，关联方承诺提供价格不会高于其同期提供予第三方同质量的价格。

2、公共生产费用分摊是按照成本价格，根据会计制度统一核算后，按实际开支情况进行分摊。

3、材料价格、接受与提供劳务/服务、销售产品和租赁费用是根据成本价格和市场同类服务价格为参考，按双方约定价格为准。

四、交易目的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由于电力行业特点和历史原因，公司电厂生产经营活动中与关联方联系较密切，上述关联交易难以避免，也满足了公司经营和管理的实际需要，属于必要的日常交易行为。上述交易长期以来一直持续发生，保证了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预计此类交易仍将持续发生。

由于广东省粤电集团公司在燃料采购、电厂生产技术和管理等方面具有较大优势，同时由于客观因素形成的关联方关系，发生上述关联交易既符合公司实际，也有利于公司利用优势资源、节约成本、提高效率。

上述关联交易遵守了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关联方按约定享有其权利、履行其义务，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此类关联交易对公司本期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

公司在燃料采购方面对控股股东存在较大的依赖程度，可充分发挥集团采购的规模优势，但上述关联交易对公司主要业务的独立性没有重大不利影响。

五、审议程序

1、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公司对2014年上述交易金额进行了合理预计，于2014年4月16日向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提交了《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方董事潘力、李灼贤、洪荣坤、刘谦、钟伟民、高仕强、孔惠天、李明亮、姚纪恒、王进、饶苏波已回避表决，经审议，7名非关联方董事投票表决通过了该项议案。

2、公司独立董事王珺、宋献中、朱卫平、冯晓明、刘涛、张华对本次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审查并予以认可，并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发生燃料和材料采购、公共生产费用分摊、接受劳务/服务、提供劳务/服务、销售产品、场地租赁的事项遵守了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关联方按约定享有其权利、履行其义务，未发现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投资者利益的情形。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电厂生产经营活动中发生的日常性交易，有利于利用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集中采购、生产管理等方面的优势，符合公司整体利益。

3、《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将提交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将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关联方股东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广东省电力开发公司和超康投资有限公司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此议案的投票权。

六、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将根据实际发生情况签订协议。

七、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意见。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一四年四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539、200539 证券简称：粤电力A、粤电力B 公告编号：2014-17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广东粤电财务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1、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14年4月22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广东粤电财务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的议案》和《关于广东粤电财务有限公司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并形成决议。《金融服务框架协议》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在审议上述议案时，关联方董事潘力、李灼贤、洪荣坤、刘谦、钟伟民、高仕强、孔惠天、李明亮、姚纪恒、王进、饶苏波已回避表决，经7名非关联董事（包括6名独立董事）一致表决通过了上述议案，其中：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上述关联交易还需提交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本公司是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粤电集团"）控股67.39%的子公司，广东粤电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是粤电集团控股60%的子公司，本公司持有财务公司25%的股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08年修订本）》的有关规定，本公司与财务公司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的行为，属于关联交易。

3、本公司独立董事王珺、宋献中、朱卫平、冯晓明、刘涛、张华对本次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审查并予以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上述关联交易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上述关联交易符合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4、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关联交易尚需获得股东大会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股东大会将采取现场和网络投票方式。

5、本次交易属于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介绍

交易涉及的关联方为财务公司。截止2013年12月31日，粤电集团持有本公司67.39%股份，持有财务公司60%股权，为本公司和财务公司的控股股东，本公司和财务公司均为其控股子公司。

根据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给财务公司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40000000014615），财务公司企业性质为：有限责任公司；国税务登记证号码：440100712268670；法人代表：杨选兴；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亿元；注册地址为：广州市天河东路2号粤电广场南塔12-13层。经营范围为：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经批准发行财务公司债券；承销成员单位的企业债券；对金融机构的股权投资；有价证券投资（股票二级市场投资除外）等。财务公司2013年末的净资产、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分别为24.3亿元人民币、7.22亿元人民币和2.87亿元人民币。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交易类型：存贷款关联交易

2、协议期限：一年

3、预计金额：预计2014年度财务公司吸收公司不超过4.5亿元人民币日均存款余额，吸收控股子公司合计不超过50亿元人民币日均存款余额；财务公司2014年度给予公司20亿元人民币授信额度，给予控股子公司150亿元人民币授信额度；财务公司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结算服务及财务公司业务范围内的金融服务。

公司与财务公司签订的《金融服务框架协议》，具体业务发生时尚须签署具体协议。

如监管部门出台相关规定，公司将严格按照新规定及时调整执行。

四、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财务公司的交易以市场化原则为定价依据，贷款利率不高于公司与无关联第三方的贷款利率，存款利率不低于公司与无关联第三方的存款利率，遵循主体独立、公平合理的原则进行交易。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财务公司的存款利率按照中国人民银行统一颁布的存款利率执行；贷款利率应不高于同期其他金融机构的利率水平；其他各项金融服务，收费标准不高于（或等于）国内其他金融机构同等业务费用水平。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与财务公司签署的金融服务框架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在《金融服务框架协议》生效期内，财务公司给予公司20亿元人民币授信额度；

2、在《金融服务框架协议》生效期内，财务公司给予公司控股子公司150亿元人民币授信额度；

3、财务公司吸收不超过4.5亿元人民币日均存款余额；

4、财务公司吸收公司控股子公司不超过50亿元人民币日均存款余额；

5、财务公司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结算服务；

6、财务公司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其业务范围内的金融服务。

六、风险评估情况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财务公司发生关联存贷款等金融业务的风险主要体现在相关存款的安全性和流动性，这些涉及财务公司自主经营中的业务和财务风险。根据财务公司提供的有关资料和财务报表，并经公司调查、核实，现将有关风险评估情况报告如下：财务公司2012年度严格按中国银行监督管理委员会《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中国银监会令【2004】第5号）及《关于修改<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的决定》（银监会令2006第8号）之规定经营，经营业绩良好，根据本公司对风险管理的了解和评价，未发现财务公司的风险管理存在重大缺陷，本公司与财务公司之间发生的关联存贷款等金融业务目前不存在风险问题。同时，根据财务公司《章程》规定，粤电集团董事会承诺，在财务公司出现支付困难的紧急情况时，按照解决支付困难的实际需要，增加相应资本金。《风险评估报告》全文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七、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情况

本公司与财务公司进行的金融服务业务为正常的商业服务，协议的执行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业务开展有积极的促进作用，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不会产生实际控制人及下属企业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公司利益得到了合理保证。财务公司受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人民银行等监管，具备从事相关业务的资格，能为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比较快捷而费用低廉的资金及财务服务，同时本公司通过财务公司的业务开展获取股东回报，符合本公司的最大利益。

上述关联交易对公司的独立性没有构成影响，公司不会对财务公司形成依赖。

八、本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截至2014年3月31日，本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关联人财务公司存款余额560,538万元人民币，贷款余额255,175万元，累计发生新增贷款金额-24,116万元。

九、上市公司保证资金安全和灵活调度的措施

为有效防范、及时控制和化解本公司在财务公司存贷款业务的资金风险，保障资金安全，公司制订了《关于在广东粤电财务有限公司存贷款业务的风险处置预案》。通过成立存贷款风险处置领导小组，建立存贷款风险报告制度，不定期审阅财务公司财务报表和经审计的年度报告，分析并出具存贷款风险评估报告。如出现重大风险，立即启动应急处置程序，制订方案；与财务公司召开联席会议，寻求解决办法；通过变现财务公司金融资产等方法，确保公司资金安全。

此外，公司将在存贷款业务期间，密切关注财务公司运营状况，加强风险监测。除及时掌握其各项主要财务指标外，将定期测试财务公司资金流动性，并从相关单位或监管部门及时了解信息，做到信息监控到位，风险防范有效。

十、独立董事意见

本公司独立董事王珺、宋献中、朱卫平、冯晓明、刘涛、张华对本次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审查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上述关联交易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上述关联交易符合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十一、备查文件目录

（一）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与财务公司签署的《金融服务框架协议》；

（三）本公司独立董事关于该项关联交易的《独立董事意见》；

（四）《关于广东粤电财务有限公司风险评估报告》。

特此公告。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一四年四月二十四日

证券简称：粤电力A 粤电力B 证券代码：000539、200539 公告编号：2014-20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4年5月20日（星期二）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14年5月19日－2014年5月20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5月20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5月19日15:00至2014年5月20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二）股权登记日：2014年5月12日

（三）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州市天河东路2号粤电广场南塔25楼会议室

（四）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五）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流通股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六）投票规则

公司股东应严肃行使表决权，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中的一种，不能重复投票。具体规则为：

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交易系统和互联网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如果同一股份通过交易系统和互联网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如果同一股份通过交易系统或互联网多次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七）出席对象：

1、凡是在2014年5月12日下午15: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A股、B股股东均可参加会议。凡有出席资格因故不能出席会议者，可书面委托他人出席，代为行使权力；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等相关人员。

（八）公司将于2014年5月15日（星期四）就本次年度股东大会发布一次提示性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留意。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会议审议事项经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批准，会议审议事项合法、完备。

（二）提案名称：

1、审议《关于〈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审议《关于〈201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3、审议《关于〈2013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4、审议《关于〈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5、审议《关于〈2013年度利润分配和分红派息方案〉的议案》；

6、审议《关于〈2013年年度报告〉和〈2013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7、审议《关于聘请公司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审议《关于2014年度预算方案的议案》；

9、审议《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0、审议《关于公司与广东粤电财务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的议案》；

11、审议《关于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12、审议《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3、审议《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4、审议《关于选举第八届监事会非独立监事的议案》；

15、审议《关于选举第八届监事会独立监事的议案》。

以上议案第12—15项分别采用累积投票制，第13项涉及独立董事选举的事项，所有独立董事候选人资料已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本次会议将听取独立董事王珺、宋献中、朱卫平、冯晓明、刘涛、张华的年度述职报告。

（三）披露情况：以上议案详情请见本公司今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香港商报》、巨潮咨询网上刊登的七届十九次董事会决议等公告（公告编号2014-14、2014-15、2014-16、2014-17）。

（四）特别强调事项

公司股东既可参与现场投票，也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参加网络投票。

三、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自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次日2014年5月13日至股东大会召开日2014年5月20日14:30以前每个工作日的上午8:00-11:00，下午14:00-17:00登记。

（三）登记地点：广州市天河东路2号粤电广场南塔2604室公司董事会事务部

（四）登记手续：

1、A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法人股东）应将法人营业执照、法人代表证明书、法人代表委托书、股权证明及受托人身份证于2014年5月19日下午17:00前传真至我公司下述传真号办理出席手续，并于2014年5月20日下午14:30会议召开前，携带上述资料到会议现场再次确认出席；

2、A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个人股东）、A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和B股股东应将身份证明、证券账户卡、券商出具的有效股权证明、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式样）及受托人身份证于2014年5月19日下午17:00前传真至我公司下述传真号办理出席手续，并于2014年5月20日下午14:30会议召开前，携带上述资料到会议现场再次确认出席；

3、B股股东也可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行使其权力，委托书可直接向股票托管券商索取。

（下转B55版）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4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0539、200539 证券简称：粤电力A、粤电力B 公告编号：2014-19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王珺	独立董事	因事	朱卫平

公司负责人潘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晓晴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秦敬东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7,010,362,960.00	6,418,273,058.00	9.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87,768,536.00	396,912,594.00	48.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95,370,329.00	387,785,790.00	53.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469,169,296.00	2,155,357,143.00	14.5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4	0.091	47.2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4	0.091	47.2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08%	2.36%	0.7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67,134,455,420.00	67,918,719,035.00	-1.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9,638,402,192.00	19,054,914,050.00	3.06%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9,456,845.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959,306.00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673,399.0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184,184.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04,074.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3,542,937.0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299,300.00	
合计	-7,601,793.0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21,806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7.39%	2,948,297,867	1,577,825,387		
深圳广发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33%	101,777,185			
广东省电力开发公司	国有法人	1.8%	78,639,451			
中国建设银行-鹏华价值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4%	32,242,039			
GUOTAI JUNAN SECURITIES (HONGKONG) LIMITED	境外法人	0.41%	17,938,850			
BBH A/C VANGUARD EMERGING MARKETS STOCK INDEX FUND	境外法人	0.3%	13,330,537			
CHINA INT´L CAPITAL CORP HONG KONG SECURITIES LTD	境外法人	0.28%	12,460,110			
GOLDEN CHINA MASTER FUND	境外法人	0.26%	11,279,415			
超康投资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22%	9,713,897			
中国民生银行-银华深证1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18%	8,036,95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	1,370,472,480	人民币普通股	
深圳广发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101,777,185	人民币普通股	
广东省电力开发公司	78,639,451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鹏华价值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2,242,039	人民币普通股	
GUOTAI JUNAN SECURITIES(HONGKONG) LIMITED	17,938,850	境内上市外资股	
BBH A/C VANGUARD EMERGING MARKETS STOCK INDEX FUND	13,330,537	境内上市外资股	
CHINA INT´L CAPITAL CORP HONG KONG SECURITIES LTD	12,460,110	境内上市外资股	
GOLDEN CHINA MASTER FUND	11,279,415	境内上市外资股	
超康投资有限公司	9,713,897	境内上市外资股	
中国民生银行-银华深证1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8,036,950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第三大股东广东省电力开发公司和第九大股东超康投资有限公司均为第一大股东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三者存在关联关系；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情况未知。		
前十大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1、净利润同比增长48.09%，主要是电量同比增长，以及燃料价格同比回落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以下简称"监管指引"）和广东证监局《关于进一步做好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工作的通知》（广东证监【2014】4号）要求，我公司于2014年2月15日披露了《关于相关方承诺及履行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4，详见2014年2月15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香港商报》、巨潮咨询网相关信息）。

根据监管指引的要求，相关方正在对履约风险及对策等事宜进行进一步梳理，严格依照监管指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规范相关承诺。我公司及相关方将根据上述工作的进展情况，依法就承诺事项履行进展情况进行信息披露。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关于聘任总经理、副总经理的公告	2014年01月17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签署投资合作框架协议及发布投资合作信息的公告	2014年03月01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计提广东粤嘉电力有限公司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2014年03月04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变更公司董事的公告	2014年03月21日	巨潮资讯网

三、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	按有关政策规定，并经有关部门批准，在本次粤电力股权分置改革完成后，将积极推进管理层股权激励。	2005年11月07日	长期	履行中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	①粤电力是粤电集团境内发电资产整合的唯一上市平台。②本次重组完成后，除粤电力及其控制的发电资产外，粤电集团所控制的剩余境内发电资产，由于存在审批手续不完善、盈利情况、合作协议约定以及土地使用等各种问题，尚不适合注入粤电力。粤电集团将根据上述问题的解决情况，在未来5年内，通过资产并购、重组等方式逐步将符合上市条件的资产注入粤电力，最终实现粤电集团境内发电资产整体上市。③在将发电资产注入粤电力过程中，粤电集团在电源项目开发、资本运作、资产并购等方面优先支持粤电力。④粤电集团将继续履行之前做出的支持粤电力发展的各项承诺。	2011年11月03日	2012年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5年内	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四、对2014年1-6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证券投资情况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元）	期初持股数量(股)	期初持股比例(%)	期末持股数量(股)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账面值（元）	报告期损益(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股票	000027	深圳能源	15,890,628.00	8,400,000	0.32%	8,400,000	0.32%	47,712,000.00	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发行取得
股票	600642	申能股份	235,837,987.50	55,532,250	1.22%	55,532,250	1.22%	245,452,545.00	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受让取得
合计			251,728,615.50	63,932,250	--	63,932,250	--	293,164,545.00	0.00	--	--

六、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4年03月07日	公司办公地	实地调研	机构	中金公司	公司生产经营状况及在建、开发项目进展情况